

# 臺中市港區藝術中心場地使用申請流程

(聯絡電話：04-26274568 分機 212 推廣股 李先生)

一、申請單位至遲須於預訂使用日 **30** 日前主動提出申請。

二、受理時間為臺中市港區藝術中心上班日(週二至週五，每天上午 8:30~下午 5:30)。

